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YZX-GK-2023-04

招标人：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艾克热木·艾斯卡尔

电 话：13899121854

招标机构名称：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岳肖莎

电 话：18097996957

地 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五洲医院自建房旁三楼

日期：二〇二三年五月

目 录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2. 资金来源
	3. 投标费用
	4. 适用法律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 投标文件构成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
	11. 投标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 投标截止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1. 投标偏离
	22. 投标无效
	23. 比较与评价
	24. 废标
	25. 保密原则
六	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7.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8. 采购任务取消
	29.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
	30. 签订合同
	31. 履约保证金
	32. 中标服务费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4. 廉洁自律规定
	35. 人员回避

36. 质疑与接收	
附件 1: 履约保证金保函 (格式)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 (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格式二,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5 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1 投标书 (投标文件格式三)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文件格式五)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文件格式六)	
5-1 投标人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七)	
5-2 制造商企业 (单位) 类型声明函 (投标文件格式八)	
6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7 投标文件还应标段括投标人须知第 10 条的所有投标文件	
第 3 章 投标邀请	
第 4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第 5 章 服务需求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标准文本	

第1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 1.3.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 1.3.4 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 1.3.5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3.6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 如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 1.4.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1.4.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4.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1.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6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需在其响应文件中给予明确对应的说明或承诺，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7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或给予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的任何有

价值物品或服务。一经发现，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 资金来源

-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标段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标段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标段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投标费用

- 3.1 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 3.2 投标人应保证并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须标段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构成

- 5.1 招标文件分为三册共 7 章，内容如下：
 - 第一册
 - 第 1 章 投标人须知
 - 第 2 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二册
 - 第 3 章 投标邀请
 - 第 4 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第 5 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 第 6 章 第 6 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三册
 - 第 7 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5.2 如本文件的前后内容不一致，以最后描述为准。
-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6.1 为了保证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满足法律的时限要求，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五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采

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公告一经发出即视为潜在投标人已知晓该澄清或修改内容。

7. 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项目有分标段的，供应商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标段货物进行响应，除非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8.2 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分标段招标文件中“服务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某一标段中的部分内容，其该标段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5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投货物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招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0. 证明投标文件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标段括：

10.2.1 服务主要内容和详细说明；

10.2.2 服务从开始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限正常进行施工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监理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第五章；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供应商应注意采购人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内容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作为评审时判定其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标准。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的规定，为保证公平竞争，如有主体部分标的的赠与行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在目前疫情防控期的特殊时期，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明确承诺其投标总价内已标段含中标后项目实施期间疫情防控所需的所有费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投标人应标明投标工程量的单价和总价。

11.3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1.4 投标人所报的各分项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标段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每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并将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并放入招标文件内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
- (2)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0 条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1 条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中标后不按本须知第 32 条的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 (5)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12.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接受符合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

12.4 投标人未按本须知第 12.1 和 12.3 条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4.1 采用电汇形式的，一般可以实时入账；

12.4.2 采用支票形式的，投标人则应充分考虑支票入账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根据银行信息交换和付款时间，支票从递交至实际入账一般需要 4-5 个工作日。如投标人未及时提交支票或支票不符合银行委托收款要求（如污损、折叠、胶装等），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按时进入指定账户的，将按照招标文件的第 22.2 条相关规定处理。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6.1 中标人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手续。

12.6.2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暨中标结果公告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保证金收受机构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12.6.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不予退回。

12.7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相应责任。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为保证有充分时间签订合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须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及时按规定无息退还。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本项目为电子标，不适用）

14.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每份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招标文件中。如对招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所有投标文件采用不可拆装的胶订方式装订，否则可能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装订不当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为方便评审及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招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严格按照政采云电子投标流程制作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

16.1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撤回与解密

17.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时间以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

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17.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17.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17.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17.5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17.6 到达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需使用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开标及评标

18. 开标开启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行开标。

18.2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上传本项目（采购标段）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不见面电子开标，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8.4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后 1 个小时内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

商（或其控股股东）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 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的，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开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工作。**本项目评审小组由5人组成，由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专家库随机抽取。**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审小组将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20.2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0.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

志产品目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先采购办法见第六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偏离

评审小组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审小组成员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的偏离，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审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及财政主管部门指定相关信息发布媒体。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等内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
- (4) 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 (5)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6) 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不符合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审小组成员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

其中价格因素占 30 分，商务及技术因素占 70 分。将每位供应商的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总得分。

23.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具体办法详见第 2 章投标文件格式。

24.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5. 保密原则

25.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政府采购评审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 确定成交

26.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第28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按照招标文件中评审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部分30分、商务及技术部分70分）。

27.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和成交供应商

评审小组将根据评审标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8.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9. 成交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书

29.1 在投标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成交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签订合同

- 30.1 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0.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0.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 履约保证金

-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采用保函形式，格式见本章附件 1）。
- 31.2 政府采购利用担保试点范围内的项目，除 31.1 规定的情形外，中标人也可以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合格的履约担保函（格式见本章附件 2）。
- 31.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 中标服务费

中标人须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3.2 如属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范围内，中小型企业投标人可以自由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采用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33.2.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担保函和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规定。
 - 33.2.2 中标人可以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进行融资。
 - 33.2.3 合格的政府采购专业信用担保机构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4. 廉洁自律规定

-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34.3 为强化采购代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供应商可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信箱，反映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与接收

-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审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36.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纸质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36.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6.4、质疑的提出
- 36.5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向采购方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 36.6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36.7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标段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 36.8 对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成交结果公告止，标段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 36.9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 (二)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 (三)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 (四)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 40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标段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 40.1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 40.2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标段括下列内容：
- (一)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质疑事项；
 - (四)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 40.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40.4、 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 40.5、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 (一)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

- 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 (二) 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三) 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四) 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五) 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 (六) 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 40.6、 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 40.7、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限期内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 40.8、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 40.9、 对评审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41.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 41.1、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 41.2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 41.3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41.4 质疑答复应当标段括下列内容：
- (一)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二)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 质疑答复人名称；
 - (六) 答复质疑的日期。
- 41.5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无法提供证据的合法来源；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标段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标段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标段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1：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

（中标后开具）

致：（买方名称）

_____号合同履行保函

本保函作为贵方与（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就_____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下提供（服务/货物名称）（以下简称服务/货物）签订的（合同号）号合同的履约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名称）（以下简称银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本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无追索地向贵方以（货币名称）支付总额不超过（货币数量），即相当于合同价格的_____%，并以此约定如下：

1. 只要贵方确定卖方未能忠实地履行所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双方此后一致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动，标段括更改和/或修补贵方认为有缺陷的服务/货物（以下简称违约），无论卖方有任何反对，本行将凭贵方关于卖方违约说明的书面通知，立即按贵方提出的累计总额不超过上述金额的款项和按贵方通知规定的方式付给贵方。
2. 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支付应为免税和净值。对于现有或将来的税收、关税、收费、费用扣减或预提税款，不论这些款项是何种性质和由谁征收，都不应从本保函项下的支付中扣除。
3. 本保函的条款构成本行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直接责任。对即将履行的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贵方在时间上的宽限、或由贵方采取的如果没有本款可能免除本行责任的任何其它行为，均不能解除或免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责任。
4. 本保函在本合同规定的保证期期满前完全有效。

谨启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公章：_____

附件2：履约担保函格式

（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时使用）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标段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判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判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

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第2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

- 1、开标一览表（见投标文件格式一）；
-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 4、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 5、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 6、近一年（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 8、（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 9、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11、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说明：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2.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_____（采购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参加整个招标投标活动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期限的终止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4.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说明：1. 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提供复印件。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5 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 6 近一年（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说明：

1、如提供本单位2021年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章。

2、如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证明文件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四个月内开具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3、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如采用合格的投标担保函的，可提供投标担保函复印件替代。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说明：1. 投标人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9 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自拟）

10 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11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说明：
1. 应提供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2. 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3. 如果是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部分 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 2、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投标文件格式四）
- 3、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五）
- 4、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六）
- 5、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投标人须提交
 - 5-1《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七）
 - 5-2《制造商投标人企业类型声明函》
 - 5-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6、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格式自拟）
- 7、投标文件还应标段括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所有响应文件
- 8、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八）
- 9、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九）

1 投标书（投标文件格式三）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电子投标文件, 并以_____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据此,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 (注明币种, 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3)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_____ (存在、不存在) 投资关系 (如果联合体的话)。
- (4) 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标段括所有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 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 (5)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 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 条规定,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我方不是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
- (7)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 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
- (8)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 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全称): 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 (全称): 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 _____

投标人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

投标人可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支付的汇款凭证、支票、汇票（企业基本账户汇出）及的复印件作为缴纳凭证装订在本部分，复印件上应加盖本单位章；使用银行保函等其他投标担保函的，应将投标担保函扫描件制作在本部分投标文件中；如采用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形式的，应使用扫描件制作在本部分投标文件中。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项目用）（投标文件格式四）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文件格式五）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分标段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明确生产厂家类型：中、小、微企业）
1										
2										
3										
4										
5										
6										
7										
8										
总价：		小写： 大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 注：1. 此表中，投标总价为单价的合计。
 2. 此表中，投标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一致。
 3.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4.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5.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如有时）。
 6. 如果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投标文件格式七

5-1 投标人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1、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企业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本项目提供伴随货物，由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后附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3、本企业（单位）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_____

日期： _____

5-2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的伴随货物的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为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_____（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日期：_____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标段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的填写此表

6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

7、 投标文件还应标段括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所有响应文件 (如：方案、售后等)

8、进口产品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八）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项目名称、编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 (3) 我方兹授予____（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 (4)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经销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注：本项目为进口设备采购时提供此表

9、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九）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____（招标项目、编号）投标邀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 （3）我方兹授予____（经销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经销商名称）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 （4）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经销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

第二册

第二章 招标公告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概况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潜在供应商在新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5月30日11:00(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ZX-GK-2023-04

项目名称: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 5054612.82元(伍佰零伍万肆仟陆佰壹拾贰元捌角贰分)

最高限价(元): 5054612.82元(伍佰零伍万肆仟陆佰壹拾贰元捌角贰分)。

采购需求: 粮情测温系统、视频监控、出入库子系统、智能粮库管理系统、机房系统、智能安防设备、地磅80t、小型清粮机、扒谷机、卸粮机、电动取样器等设备一批。(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4) 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 (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5) 近一年（2021 年或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7)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8) 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5 月 8 日至 2023 年 05 月 12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5:30 至 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获取，投标人登录政采云账户，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 400-881-7190）。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投标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五、投标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1:00（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7. 政采云线上获取招标文件方法：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特别提示：

1、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标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

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标段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标段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 系 人: 艾克热木·艾斯卡尔

联 系 电 话: 13899121854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五洲医院自建房旁三楼

联 系 人: 岳肖莎

联 系 电 话: 1809799695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艾克热木·艾斯卡尔 电 话：13899121854
1.2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五洲医院自建房旁三楼 业务联系人：岳肖莎 电话：18097996957
1.3	资金来源：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及其他资金
1.4	项目实施时间：供货期 45 天（日历日）具体起止时间以双方签定合同约定为准
1.4.1	项目实施时间项目实施地点：莎车县
1.3.4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4、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5、近一年（2021 年或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 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7、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8、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p>所有资质及评标所需的资料证明不接受二次提供。</p> <p>注：“提供依法缴纳近 4 个月税收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p>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是、否）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u>否</u> （是、否）
1.4.8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u>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u>
2.2	最高限价：5054612.82 元（伍佰零伍万肆仟陆佰壹拾贰元捌角贰分）
12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1、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必须从本企业基本账户中转出，（并注明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壹拾万元整（¥100000.00 元）</p> <p>账户名称：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p> <p>账号：3012341009200196189</p> <p>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喀什分行</p> <p>行号：102894000309</p> <p>其它信息：打款时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及包号。投标保证金转入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账户后，领取保证金收款凭证。</p> <p>注：投标保证金在开标前须从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保证金收款人”账户；</p> <p>2、本项目允许采取电子保函方式，给投标企业出具电子保函的公司由投标单位自行选择，推荐由莎车县宏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投标保函，莎车县宏远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张敏霞，联系电话：19990886689。</p> <p>备注：以上担保机构只是给投标商多一个选择，最终选择哪个机构由投标单位自己决定，不论选择哪个合法的担保机构，不影响正常项目投标。</p> <p>投标保证金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供应商请携带开户银行许可证复印件及收款收据进行办理。</p> <p>项目联系人：岳肖莎 电话：18097996957</p> <p>为确保按时到账，请适当提前转款。</p>
1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日
14.1	<p>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p> <p>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p>

	<p>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p>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p> <p>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 1 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 1-11 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p> <p>7. 政采云线上获取招标文件方法：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p> <p>8. 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文件标段括“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与“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合并成一册。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并以 .jms 格式上传至政采云开评标平台（投标文件为正本扫描件）。</p> <p>9. 中标候选人在采购结果公告公示期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邮寄至代理机构备案，纸质版投标文件标段括“报价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两部分合订成一册递交。（邮寄标书事项会影响退还投标保证金），递交数量：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 1 份（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p> <p>纸质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投标文件的正副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印章。</p>
16. 1	<p>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上午 11:00 时</p> <p>地点：政采云平台</p>
18. 1	<p>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上午 11:00 时</p> <p>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p>
23. 2	<p>评标方法：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p>
27	<p>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u>3家</u></p>
27	<p>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u>否</u>（是、否）</p>
31. 1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u>5%</u>（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p> <p>履约保证金形式：<u>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u></p>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 <u>签订合同前 5 日历日</u>			
32	中标服务费：代理报酬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参考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			
	服务类型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支付时间： <u>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u>			
33.1	本项目是否属于信用担保试点范围： <u>否</u> （是、否）			
3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 <u>/</u> 所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担保专业的担保机构 <u>/</u> 2. 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增加的担保机构： <u>/</u>			
34.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0998-8512578			
36.3	接收部门：新疆优正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8097996957 通讯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喀什市五洲医院自建房旁三楼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他	1、投标人提供 <u>2021 年或 2022 年度</u> 证明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说明投标人商业信誉或结算情况等事项的证明文件）（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满足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2、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3、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应做书面说明和证明文件。			
备注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 <u>是</u> （是、否）			

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审查项目								结论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近一年（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满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第四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仓储设备					
1	小型清粮设备	1、需自带（或可加装）15KW 电机 2、主轴转数 800-900 3、风机转数 3500R/M 4、产量1500-1800kg/H	84	套	
2	电动仟样器	1、用途：适用粮食包括小麦、稻谷、大米、玉米、油菜籽、高粱等颗粒状原粮仟样； 2、技术参数：电机功率：1800W，最大吸力可达 25M，主机吸力范围：0-25M，可拆卸，方便携带，具有便携式功能； 3、标准配置明细：主机+6 米直径 28mm 的深层专用不锈钢管。	28	套	
3	卸粮机	1、输送量：≥50t/h； 2、输送机长度 8m，卸粮斗长度 6m； 3、输送带宽度 650 mm，聚酯绿色环保环形强力胶带，织物层 4 层，覆胶层厚度：上 3mm、下 1.5mm； 4、输送带速：≤ 2.5m/s； 5、出料高度：0.95m； 6、输送动力：4Kw ； 7、料斗尺寸（长×宽×高）：6000×1200×1000mm； 8、配置 25 米 4 m²铜芯三相电线，托辊、滚筒为金属制品，密封防水轴承；	26	套	
4	地磅	地磅长度 16 米，宽度 3 米，载重 80T,无基坑式安装。	17	套	
5	扒谷机	1、外形尺寸：长 4450（展开）宽 990，高 1580； 2、刮板尺寸：宽 280X 高 110 夹布橡胶板； 3、刮板筒俯仰角：0~25° 可调（刮板筒轴承中心离地面 950）； 4、输送筒固定角：25°，出料口高度≥800； 5、链条带速：1.6m/s (1440X\V\H0.707107x;80^400 a;X9X38/60=1.641) 6、链条节距：p=38 7、链条间距：115 8、链轮齿数：9 齿 9、电机功率：4.0kW	15	套	
6	清粮机电源线	RVV3*6+1*4 清粮机专用电源线	2520	米	
二、安防系统					

1	★四防球机	<p>1 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2.8 英寸，视频输出支持$\geq 2560*1440@25\text{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支持$\geq 30$ 倍光学变焦</p> <p>2. 设备可在预设的场景内跟踪移动的人员。</p> <p>3. 支持人脸区域自动曝光功能，可根据人脸区域的光照度变化自动调节曝光参数。</p> <p>4. 设备内置白光灯，可识别距离设备$\geq 100\text{m}$ 出的人体轮廓。</p> <p>5.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 $0^\circ \sim 90^\circ$。</p> <p>6. 可对镜头前玻璃盖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p> <p>7. 支持≥ 2 路报警输入接口，≥ 1 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 1 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 1 路 485 接口、≥ 1 路光纤接口、≥ 1 个 RJ45 网络接口。</p> <p>8. 室外球机应具备较好防护性能，支持 IP68 防护等级，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p> <p>9. 符合 GB/T 20138-2006 中 IK10 的规定</p>	8	个	
2	球机电源	220V~48V 专用电源	8	个	
3	球机支架	镀锌，吊装支架	8	个	
4	★枪型摄像机	<p>1. 全彩枪型网络摄像机，传感器靶面尺寸$\geq 1/1.9$ 英寸，视频分辨率和帧率$\geq 2560*1440$、25 帧/秒，视频压缩标准支持 H. 265、H. 264，镜头光圈$\geq F1.0$（即 F 值≤ 1.0）；</p> <p>2. 最低照度需满足彩色$\leq 0.0005 \text{ lx}$，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3. 支持 POE 供电，内置≥ 1 个麦克风，≥ 2 颗暖色白光补光灯，白光补光距离≥ 30 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6。</p>	26	个	
5	枪型支架	镀锌，壁装支架	26	个	
6	密封盒	塑料，160*90*60mm	34	个	

7	★NVR 网络硬盘录像机	<p>1. 采用嵌入式设计，19 英寸标准机箱，支持≥32 路 H.264、H.265 视频流混合接入，输入带宽≥256M，支持 4K 高清网络视频的接入、存储、预览和回放，支持≥12 路 1080P 视频同时解码输出；</p> <p>2. 支持≥8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支持≥10 张/秒人脸比对报警，支持≥16 个人脸名单库，总库容≥5 万张，支持人脸签到、人脸考勤、人脸 1V1 比对、以脸搜脸、按属性检索等功能，支持≥2 路视频流周界分析；</p> <p>3. 支持活动目标与实时预览同屏显示，实时预览的同时可以提取视频画面中的活动目标，可显示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图片，点击图片可即时回放相关录像</p> <p>4. 不少于 2 个 HDMI 和 2 个 VGA 输出接口，≥2 个千兆网口、≥3 个 USB 接口（其中 USB3.0 接口≥1 个）、≥1 个 eSATA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2 路 DC 12V 输出接口，≥8 路报警输入、≥4 路报警输出接口。</p>	3	台	
8	监控专用硬盘	1. SATA 接口， 2. 转速≥7200rpm， 3. 缓存：≥256MB， 容量：≥8T	24	个	
9	监控显示器	<p>1. 高清晰画质，高对比度，拥有 1920*1080 全高清显示，影像出众。</p> <p>2. 拥有强悍的图像处理能力，对各类视频信号进行智能优化，大幅改善画质。</p> <p>3. 采用超宽视角屏幕（上下左右）178°。</p> <p>4. 信号输入状态图像自适应重显率。</p> <p>5. 3D 数字图象降噪处理技术，画质更真实更清晰。</p> <p>6. 具有强抗干扰能力的高清数字音频同轴输出。</p>	3	套	
三、粮情系统					
1	粮情分机	<p>1) 分机工作环境湿度：10%RH~99%RH</p> <p>2) 检测温度范围：-20℃~125℃</p> <p>3) 检测湿度范围：0%RH~99%RH</p> <p>4) 分机抗雷击电压：不低于±4KV</p> <p>5) 温度检测误差：≤±0.5℃</p> <p>6) 湿度检测误差：≤±3%RH</p> <p>7) 检测分机容量：512 个测温点、8 个湿度点</p>	8	台	
2	温湿度传感器（仓内）	采用数字式温、湿度一体化探头，防尘、防腐蚀、抗磷化氢（PH3）熏蒸，用于采集仓内环境温湿度数据	8	个	
3	温湿度传感器（仓外）	采用数字式温、湿度一体化探头，防尘、防腐蚀、抗磷化氢（PH3）熏蒸，用于采集仓外大气温湿度数据	3	个	
4	测温电缆	4 点 / 18B20，单根长度不小于 6.5 米，抗拉强度≥350 公斤，镀锡铜导线截面积≥0.3MM ² ，传感器、导线完全密封，在熏蒸时能正常测温，高压聚乙烯护套。电缆所用的快速接头均为防熏蒸连接器，防护等级要求 IP66 以上。	562	根	

		6米4层			
5	粮面通讯线	专用线定制，双钢丝带防腐快速二线接头	1700	米	
6	通讯线	专用线，RVV4*0.5	700	米	
四、中心机房					
1	业务服务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U 机架式服务器，标配导轨 配置≥1 颗 Intel Xeon 可扩展处理器，核心数量≥8 核、主频≥1.9GHz； 配置≥16GB 内存，≥24 个内存槽位，支持 Advanced ECC 先进内存保护技术及联机备用模式，可配置 LRDIMM 和 RDIMM 内存； 配置≥2 块 600G 10K 热插拔 2.5 寸 SAS 硬盘，支持≥40 块 SAS/SATA/SSD 硬盘，支持≥30 个 NVMe SSD 硬盘； 配置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0/1/10/5/50/6/60，缓存数据保护不受时间限制； 支持≥10 个 PCIe3.0 插槽，≥3 块双宽或 8 块单宽 GPU 卡； 配置≥4 个 1Gb（电）、支持扩展 1Gb/10Gb/25Gb 以太网卡、8/16/32Gb FC HBA 以及 40Gb/56Gb IB HCA； 配置冗余风扇，一块热插拔电源，功率≥550W； 	3	台	
2	操作系统	服务器操作系统，Windows Server 2012	3	套	
3	数据库系统	Windows SQL 2012，要求支持云技术与平台，能快速构建相应的解决方案实现私有云与公有云之间数据的扩展与应用的迁移	3	套	
4	★核心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换容量≥2.4Tbps/24Tbps，包转发率≥780Mpps/810Mpps， 24 个千兆 SFP 光口，8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 SFP+光口，1 个扩展卡槽位 支持可插拔双电源，可插拔双风扇； 支持防网关 ARP 欺骗，支持端口保护、隔离、防止 ARP 泛洪攻击功能； 支持 DHCP Snooping，支持交换机端口设置为信任端口或非信任端口，非信任端口也可设置白名单响应 DHCP 报文； 支持通过在网管中心平台的 Web 页面对交换机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包括交换机的端口状态及配置、vlan 信息 支持终端发生安全策略事件后，交换机将终端加入黑名单； 	3	台	

5	★防火墙	<p>1、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4G，应用层吞吐量：1G，防病毒吞吐量：500M，IPS吞吐量：300M，全威胁吞吐量：250M，并发连接数：100万，HTTP新建连接数：2.5万，</p> <p>2、IPSec VPN最大接入数：200，IPSec VPN吞吐量：200M。</p> <p>3、硬件参数：规格：1U，内存大小：4G，硬盘容量：128G SSD，电源：单电源，接口：8千兆电口+2千兆光口 SFP。</p> <p>4、具备静态路由和多播路由，支持RIP、OSPF、BGP等动态路由协议；</p> <p>5、IPSec VPN支持智能选路功能，保障业务的高可靠性。</p> <p>6、支持基于IP地址、域名、端口、用户、应用、服务、时间等多个维度设置应用控制策略。</p> <p>7、设备安全日志支持本机本地存储、态势感知平台、Syslog服务器存储、存储等不同形式存储方式。</p> <p>8、支持内容敏感数据防泄露功能，对传输的文件和内容进行检测，支持对银行卡号、手机号码等类型数据防护。</p> <p>9、服务：三年原厂硬件质保及三年集成软件升级服务，三年规则库自动更新</p>	3	台	
6	服务器机柜	<p>"1. 机柜尺寸≥600*≥1000*≥2000mm，42U；</p> <p>2. 每列机柜做并柜处理；</p> <p>3. 柜体黑色，标配网孔门，通风率≥70%；</p> <p>4. 机柜可并柜。"</p>	3	个	
7	制冷空调	<p>2P，空调类型：立柜式（圆柱式设计），冷暖类型：冷暖型，能效等级：新一级能效，能效比：4.66，制冷量：5200W，制热量：7300W，室内机噪音：42-39-22dB，室外机噪音：54dB。</p>	3	台	
8	稳压设备	<p>电压范围：180V~250V 50Hz</p> <p>设计功率：2500W 10A MAX（纯电阻特性负载）</p> <p>环境温度：-10℃~+42℃</p> <p>温升：≤45℃（10A电流时）</p> <p>相对湿度：≤95%，在此环境下连续48H确保正常工作。</p> <p>待机功耗：≤2.0W</p> <p>阻燃等级：UL94-V0</p>	3	台	
9	粮库业务管理系统	<p>1、出入库（包括但不限于报港登记、扦样登记、质检化验、过磅称重、收购入口等功能）；</p> <p>2、业务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实时视频、经营管理、质量管理、决策分析、药品管理、库区管理等功能）；</p> <p>3、智能仓储（包括但不限于粮情集成、库区三维等功能）；</p> <p>4、仓储保管（包括但不限于粮情检查、检验管理、通风管理、熏蒸管理等功能）；</p> <p>5、安全追溯（包括但不限于保管账追溯、报港追溯、视频追溯等功能）；</p> <p>6、低温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低温控制、低温配置、操作记录等功能）；</p> <p>7、能耗监测（包括但不限于电表管理、能耗统计、能耗历史记录、能耗采集等功能）；</p> <p>8、系统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功能管理、角色管理等功能）；</p> <p>9、移动应用（包括但不限于审核管理、出入库确认、安全追溯等功能）；</p> <p>10、粮食售卖预约管理功能（包括但不限于：预约登记、历史登记等板块功能）</p>	3	套	

五、综合布线					
1	室外防水箱	尺寸：550*430*200，外壳材质：采用 1.2mm 厚 Q235B 优质冷轧钢板，防水等级：IP55IP66。	11	个	
2	空开	2P, 额定频率为 50HZ, 额定电压 Un 为 220V, 额定电流 In 为 20A, 额定漏电不动作电流的优选值为 0.5I _n ·dz。	11	个	
3	防雷插座	电压范围：180V~250V，50Hz 环境温度：-10℃~+42℃ 阻燃等级：UL94-V0	11	个	
4	★POE 交换机	1、接口：≥8 个 POE 电口，≥4 个千兆 SFP 光口。 2、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27Mpps/102Mpps 3、支持 IEEE 802.3af/at 供电标准，单端口最大输出 PoE 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 PoE 功率≥120W	11	台	
5	电源线	RVV3*2.5，2.5 平方毫米截面的 3 根外有护套的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1000	米	
6	电源线	RVV2*1.5，1.5 平方毫米截面的 2 根外有护套的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600	米	
7	网络线	规格：六类 4 对非屏蔽双绞线，带宽达到 250MHz； 导体：23AWG； 芯线：8 根芯线采用单股软铜线，每根芯线带有彩色绝缘层； 特性：符合 ANSI/TIA-568-C.2、ISO/IEC 11801、EN 50288 超五类规范； 护套：紧护套结构，全面提升线缆性能，具有 PVC、LSOH 材质；	3200	米	
8	光纤线	4 芯，工作波长 (nm) 1530-1565 1310 1550 衰减 (dB/km) ≤0.22 ≤0.36 ≤0.22 零色散波长 (nm) 1300-1324 零色散 斜率 (ps/nm ² *km) 0.045-0.1 0.093。	1500	米	
9	光纤架	定制 24 芯 (含 24 芯尾纤)	3	个	
10	光纤盒	定制 4 芯 (含 4 芯尾纤)	11	个	
11	千兆光模块	定制产品，单模双芯，确保对接	11	对	
12	光纤跳线	材质型号 SC-LC，3 米	22	条	
13	光纤熔接	光纤尾端熔接尾纤	88	点	
14	穿线管	PVC25，材质：聚氯乙烯，规格：外径是 25mm。	2400	米	
15	开槽回填	开槽 300*300mm，距外墙散水以外 50cm 处，设置 25-80cm 直径的井口，井深一般在 ±0 以下 30cm，并在井壁电缆穿过的地方设置套管，同时要求土建在手孔井处设置铸铁井圈和井盖。	455	米	
16	镀锌管	管径：管径为 76 mm；壁厚：壁厚为 2 mm；长度：一般为 6 米； 材质：优质碳素结构钢；表面处理：镀锌；	455	米	
17	手孔井	定制尺寸 400*400mm	21	个	
18	辅材	脚手架、胶布、水晶头、膨胀、管卡、自攻螺丝等	1	项	

技术规格及说明

(一) 本项目不分包。所投产品需详细填写厂家产地、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偏离表不允许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进行简单复制粘贴，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必须据实填写并详细对比阐述。在评标过程直至签订合同前的任何时间，如经证实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资料或信息骗取中标的，或者投标的产品不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却故意隐瞒不做负偏离说明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二) 所投项目清单中要求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为最低满足项，不得低于要求的参数；设备参数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必须满足和提供，如出现不满足或不提供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扣分。

(三) 本次建设项目是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投标人需承诺本次部署的软、硬件需同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现有的业务系统做到无缝对接，接口费用包含在项目总体报价中，采购人不需额外支付该费用。

(四) 投标人应具备较强的行业经验、信息系统集成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同时需要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需要，投标人应配备一支具有一定服务能力的管理团队，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证书，小组成员需合理调配各岗位人员，保障服务工作相关岗位人员需要，须提供小组成员的相关资格证书。投标人须提供详细可行的实施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团队人员安排、项目进度安排、项目重难点分析和措施、项目安全控制计划与方案等，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五) 培训要求

1. 在项目的不同阶段要求提供相关的培训课程，面向系统管理员、各级领导、系统操作人员等不同群体提供系统化、定制化和有针对性的培训。

2. 培训内容要求分为运行与维护管理培训和用户使用培训。通过培训应使各级用户能独立进行相应应用与管理、故障处理、日常维护等工作，确保系统能正常安全运行。

3. 投标人须提供详细可行的培训计划，计划包括培训项目、讲授人资质能力证明等、培训地点设置等详细内容。培训地点应按照项目实施库点就近原则设置。

(六) 质保及售后服务

1. 质保期：所有软、硬件设施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不低于2年，投标人要指定至少1名专人常驻喀什地区负责维护工作；质保期满后投标人需承诺继续提供售后维护服务不低于2年，费用由建设单位和使用单位在项目质保期满后协商。

2. 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内容包括根据项目建设库点提供免费送货、安装、测试服务，远程技术咨询及赶赴现场处理故障服务，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

3. 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若设备发生故障，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 1 小时内维修响应，4 小时内到位检修，并在到位检修后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在到位检修后 24 小时内未处理完毕，需在接到故障通知之日起 48 小时内提供相同档次设备或软件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

4. 投标人须提供详细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预案。

（七）档案资料交付

投标人须将项目各个阶段产生的各种文档资料，整理后交付给采购人，并提供明确的交付清单。同时，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项目建设的相关要求。

（八）验收标准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如期将软硬件送达指定的使用单位和场地进行安装调试并培训有关人员。

2. 项目完成安装调试完毕并试运行 1 个月试用后，提交有关产品文件材料，可向采购人书面申请验收，采购人应接到中标人书面验收申请 7 个工作日内应组织进行验收确认，投标人须指定专人陪同验收，验收工作结束并符合项目要求方为验收合格。

3. 采购人应组织其各使用单位与管理单位责任人及时配合投标人对项目进行安装调试培训与验收工作。

验收标准按照国家、地区相关标准，招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具体执行。

（九）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前需缴纳 5%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后预付 30%，安装调试完毕之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十）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45 天内完成到货安装、系统研发、培训、数据准备和系统上线等工作。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备注：

投标人报价应标段括货物成本费、运输费、装卸费（含装卸人工费、设施费）、安装费、检验费、技术服务费、利润、税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投标单位要全力做好货物运输途中的人员车辆等安全工作，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与采购单位无关。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 总则

1 评审小组

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小组成员负责。

评审小组构成：5人，评标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政采云专家库随机抽取5名。

2. 评标方法

2.1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1.1 综合评分法。

评标因素的设定标段括投标报价、技术水平等有关内容。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标因素。最低投标报价不是确定中标候选人的唯一标准，评审小组根据投标人企业实力、实施方案、投标报价等综合因素标准确定中标候选人。

2.1.2 评标时，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1.3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1.4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或投标报价得分调整的，按法律法规规定内容进行调整。

2.2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评标原则和评标纪律

3.1 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公平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标。评审小组成员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

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3.3 评标纪律

3.3.1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人可以委派纪检监察等相关人员进入评标现场，对评标工作实施监督，但不得超过2人。采购人需要在评标前介绍项目背景和技术需求的，应当事先提交书面介绍材料，介绍内容不得存在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书面介绍材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3.3.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标时间，主动出具身份证明，遵守评标工作纪律和评标回避的相关规定。在评标工作开始前，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拒不上交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其参加评标工作并向财政部门报告。

3.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评标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均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标，但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除外。出现上述除外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现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明确记载。

3.3.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自泄露评标内容。评标过程应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要加强评标现场管理，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各级财政部门对评标活动相关各方违反评标工作纪律及要求的行为，将依法严肃处理。

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3.4.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评标，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3.4.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认真阅读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所有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比较和评价；

3.4.3 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

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招标文件和评审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招标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已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评审情况退出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评审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3.4.4 评标委员会如需要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的，应当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招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

3.4.5 评标委员会应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并根据评标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协议规定直接确定中标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

3.4.6 评标委员会应在采购项目招标失败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并协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答复质疑或处理投诉事项。

3.4.7 评标委员会应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二）评标程序

4.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标

4.1 初步评标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4.1.1 资格性检查

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审查事项如下：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资格证明书)		
3	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四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及明细		
4	提供近四个月内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①若供应商某月税收为零申报，须提供当月加盖税务局公章的无欠税证明或“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12366.chinatax.gov.cn/bsfw/onlinetaxation/main)”的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完税证明中“税种”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		
5	近一年(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新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未滿一年的公司提供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拟)		
7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现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查询为准)		
8	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9	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4.1.2 符合性检查

4.1.2.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评标委员会评标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4.1.2.2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是	否
审 查 标 准	1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金额；		
	2	投标人之间或者投标人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		
	3	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评标委员会共同确定有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投标文件的印章和签字不能为复印件）；		
	6	投标的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9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其他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如发现有二份及以上投标文件的相互之间有相同或高度相似之处，且无合理解释的，经评标委员会半数以上成员认定有串通投标嫌疑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予以废除，不再对其进行评审，也不影响评审工作继续评标。

4.3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5. 澄清有关问题

5.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 投标人不得对下列内容进行澄清或补充：

(1) 投标报价、质量标准、合同履行期限等实质性内容。

(2) 不满足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内容。

5.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 5.1 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或拒绝修正的，其投标无效。**

5.4 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效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 详细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标准和评标因素，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6.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评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3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6.4 评分标准：具体见三、评标标准

7.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7.1 评标结果按评标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

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标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标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上述(1)～(4)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3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审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7.4 本次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投标须知资料表。

三、评标标准

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及评分标准

说明：本项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以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分标准，按综合打分的方法，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评审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报价部分	投标报价	30分	<p>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有关规定：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p>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的符合性	30分	<p>1. 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配置与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打分，产品参数中加★的属于核心参数，必须实质性响应，对于核心参数存在负偏离，作投标无效处理。 2.. 根据所投产品的配置与性能指标响应程度打分，完全满足招标要求的得25分； 3. 评审专家根据参数正偏离部分的实用性、可靠性、合理性等情况进行打分，每正偏离一项得0.5分，满分5分（须提供投标产品详细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如检测报告或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如不提供不得分）； 3. 技术参数部分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直至扣为0分止。 注：根据偏离情况如实填写“技</p>

			<p>术规格偏离表”，如对采购清单内的产品漏项，将视为对招标文件不实质响应，应视为无效投标。</p> <p>投标人针对自身情况，对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进行详细描述，不得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简单的复制粘贴，否则本项不得分。</p>
商务部分 (40分)	项目服务实施方案的合理性	9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际情况，阐述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技术方案设计中应该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管理、项目进度表等内容。（方案满足项目需要，符合服务要求，服务方案设计清晰、明确、可行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2、提供详细的维保服务方案。（方案满足项目需要，符合服务要求，服务方案设计清晰、明确、可行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没有不得分。）</p> <p>3、提供详细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案，包含项目质量控制、安全风险的管理、保证项目人员的稳定及信息资源的安全。（方案满足项目需要，符合服务要求，服务方案设计清晰、明确、可行得3分，一般得2分，较差得1分；没有不得分。）</p>
	软件设计方案	5分	<p>1、软件设计方案达到以下标准的，得4-5分：软件功能完全满足采购人使用，思路清晰，软件功能全面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且满足扩展要求的；</p> <p>2、软件设计方案达到以下标准的，得2-3分：软件功能基本满足采购人使用，思路一般，软件功能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且满足扩展要求的；</p> <p>3、软件设计方案达到以下标准的，得0-1分：软件功能一般性满足采购人使用，思路混乱，软件功能符合采购人实际情况且满足扩展要求的。</p>
	应急措施	3分	<p>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要有合理的紧急故障预案，内容全面、措施完善，解决故障、响应时间快，能够很好的满足用户实际使用要求，有突出的售后服务优势；</p> <p>5分钟内电话响应，0.5小时内到场；得3分</p> <p>10分钟内电话响应，1小时内到场；得2分</p> <p>15分钟内电话响应，2小时内到场；得1分</p>

质保期	3分	1、质保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每多1年得1分，最高得3分（且单独列明2年质保承诺书）。
备品备件	4分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情况在质保期满后提供详细的备品备件报价清单（包含：单价、型号、品牌、数量），提供一项得0.1分，最高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5分	根据项目情况制定详细明确的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包括提供相关的培训课程，运行与维护管理培训和用户使用培训等。培训计划优于需求的得4-5分，内容不够详细但能满足需求的得2-3分，较差得0-1分，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投入人员情况	5分	由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项目实施团队情况（需提供人员证件、近期社保缴纳证明）进行评价，1.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含）以上工程师证书（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提供1人得2分，最高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2.项目小组成员具有相关资格证书，提供1人得1分，最高得3分；若无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4分）	4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安排1名专人常驻喀什地区负责维护工作，售后服务方案完善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一般得3分，较差的1分；不提供不得分；
供货周期	2分	供货时间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得1分，供货时间每提前1天加0.2分，最高2分。

备注:1、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六十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招标规则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中标资格。

3、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对于商务部分（投标报价）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格}) \times 30\% \times 100$$

注：1. 中标候选人并列式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____/____；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采取公开招标在满足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必要合格条件的前提下，由评标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 同品牌处理方法

如采用综合评分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莎车县粮库智能化改造升级设备购置项目

第三册

7章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可修改）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地：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____（政府采购方式）____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____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____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名称）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_____；
- 1.2.2 货物数量：_____；
- 1.2.3 货物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

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7.2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标段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标段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标段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标段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标段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标段装方式，且该标段装应符合国家有关标段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标段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标段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标段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标段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标段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标段给他人完成，接受分标段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标段，且乙方应就分标段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标段供应商就分标段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标段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_____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2.21.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1.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1.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2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